



北京农学院
生资学院教学及专业实验室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ZTXY-2021-H43764)

采 购 人: 北京农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 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邀 请 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8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2
第五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5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0
第七章 评审标准.....	111

第一章 邀 请 函

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北京农学院委托对“生资学院教学及专业实验室建设项目”所需的下述全部货物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ZTXY-2021-H43764

二、采购内容和预算金额：

（一）采购范围：

采购名称	数量	采购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生资学院教学及专业实验室建设	一批	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189.3642	否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20 日内完成供货。

样品要求：不需要提供样品。

三、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电子版 50 元；磋商文件及电子版售后不退。

四、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和方式：

（一）获取时间：2021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5 日每天 8:30~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获取方式：现场购买。

五、响应文件提交时间：2021 年 11 月 9 日下午 13:30—14:00（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2021 年 11 月 9 日下午 14:00（北京时间）。

七、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和磋商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15 室

八、招标项目的属性：货物。

九、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制造业。

十、面向企业类型：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十一、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戒毒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支持创新、绿色发展（不适用者除外）。

十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十三、凡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与我公司联系（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采购人：北京农学院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北农路 7 号

联系人：周老师

电 话：010-80799475

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12 室

邮政编码：100022

联 系 人：李卓原、孙兴旺、成志凯

电 话：010-51909015

传 真：010-53779910

电子邮箱：lihaibai0326@163.com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一) 本项目采购人：本磋商文件《第一章》中所示采购人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 满足以下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是合格的供应商，可以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1.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1. 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

2. 未参与本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3. 不同供应商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4.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6. 面向企业类型：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 如第一章《邀请函》中允许联合体采购，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参与磋商活动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供应商应当认真审阅和全面理解本磋商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条件、格式和条款。

(一) 本磋商文件的组成：第一章~第七章以及有关技术规范。

第一章 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评审标准

(二) 供应商应认真检查磋商文件的页数，如果发现有任何缺漏、重复、不清楚的地方，应立即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便及时纠正。

(三) 凡获得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内容负有保密义务。

(四)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磋商文件的解释和答疑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四、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未实质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五、报价要求

(一)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该报价为到用户现场的全部费用，含货物费，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及相关服务费等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采购是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包括购买、租赁、委托、雇用等。

(二) 供应商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三) 如果涉及到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四) 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六、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一)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货物内容进行响应。拆开响应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二)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及通用图形符号。

(三)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文件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书写,如未规定,以中文为准。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响应内容应附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语言的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四)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按 A4 幅面装订(须以胶装形式装订,封面装订材料不限,但必须装订紧密,不得松动、散落。),须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内容。

(五) 所有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文件要求的)**均应当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按**无效响应处理**。

(六)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七)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七、响应文件的准备及密封

(一) 响应文件应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应准备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响应文件正本电子版 1 份(**U 盘或光盘,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 1 份**),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二)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请按照《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7-3 格式填写),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如对响应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三)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否则修改无效。

(四)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五) 供应商公章是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手签字或签名章(红色方

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无效响应处理**。

(六)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装袋和密封:

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响应文件电子版分开单独密封装在单独的密封袋(箱)中,且在密封袋(箱)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未按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 **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所有密封袋(箱)上均应:

(1) 清楚标明递交至竞争性磋商公告或邀请函中指定的提交文件地址。

(2) 注明竞争性磋商公告或邀请函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时间) 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在密封袋(箱)的封装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3. 所有密封袋(箱)上还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4. 包装文件袋和密封的封面参考格式如下。

参考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启封
	提交文件地址: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5.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加写标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八、磋商保证金

(一) 供应商应提供《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二)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成交供应商擅自放弃成交的。
6.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磋商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支票、汇票、电汇、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它非现金方式。

（四）磋商保证金票据的出票单位应为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本身，接受单位为：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1. 保证金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缴至采购代理机构账户，磋商保证金如为电汇，须在电汇说明中写明“项目编号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2. 根据“京财采购【2011】2882 号文件精神，磋商保证金如为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须为以下三家规定的试点机构出具。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9 层

联系人：边志伟

手机：13810789199

联系电话：010-88822573

传真：010-68437040/68472315

电子邮箱：bianzw@guaranty.com.cn

首创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三层

联系人：杨阳 陈浩然

手机：13488752033 18910210850

联系电话：58528750 58528760

传真：58528757

电子邮箱：yangyang@scdb.com.cn; chenhaoran@scdb.com.cn

中关村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 28 层

联系人：李玉春

手机：13910831169

联系电话：59705232

传真 59705606

电子邮箱：li_yuchu@126.com

（五）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八条（一）、（二）、（三）项的规定，随附有效磋商保

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六）联合体参加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七）未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八）因采购代理机构原因逾期退还磋商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磋商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退还的除外。

九、响应文件有效期

（一）响应文件应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之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二）采购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且本须知中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供应商也可以拒绝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十、响应文件提交

（一）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二）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三）采购代理机构届时派专人接收响应文件。

十一、评审程序

（一）项目磋商小组将负责项目的评审工作，磋商前，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采购代理机构在项目评审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所有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信用情况，并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本次采购活动，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二）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三）供应商须派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一份、身份证和身份证复印件一份）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本项目磋商，如供应商认为需要，可以请技术人员共同参加。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四）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五）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六）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七）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八）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九）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十）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审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十二、成交结果通知

（一）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二）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成交供应商被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

（四）成交结果通知书是成交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成交服务费

（一）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二）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为支票、汇票或现金等。

（三）具体收费标准如下（以成交金额为基数，差额累计法计算）：

费率 成交金额 (万元)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十四、询问、质疑

（一）询问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如询问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2.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供应商可向采购人提出。

（二）质疑

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

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备注：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供应商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如质疑答复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三）供应商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四）供应商进行质疑时，应当书面提交质疑书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及电子版一份（彩色 Pdf 版及 Word 版）。

（五）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该日期应为书面送达到我公司项目负责人的日期）。

（六）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备注：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七）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八）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 捏造事实；
2. 提供虚假材料；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

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九）供应商撤销质疑的，需要提交有效签署的书面撤销材料。

（十）质疑供应商进行虚假、恶意质疑的，我公司将向财政主管部门进行汇报。

（十一）接收询问、质疑函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同第一章邀请函中代理机构的联系人；
联系地址：同邀请函中代理机构的联系地址。

十五、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活动结束后及时退还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三）磋商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书及其澄清文件、成交结果通知书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本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			具体内容
章	节	条	
二	一	(二)	1.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2. 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 3. 未参与本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4. 不同供应商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5.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7. 面向企业类型：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五	(一)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该报价为到用户现场的全部费用，含货物费，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及相关服务等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采购是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包括购买、租赁、委托、雇用等。
二	七	(一)	响应文件应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应准备正本 <u>1</u> 份，副本 <u>2</u> 份，响应文件正本电子版 <u>1</u> 份（U 盘或光盘，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 1 份），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二	七	(五)	供应商公章是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手签字或签名章（红色方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无效响应处理。
二	八	(一)	(1) 磋商保证金：预算金额的 2%。

			(2) 磋商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种： 支票、汇票、电汇、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它非现金方式。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注：无论以何种形式提交，保证金均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缴至采购代理机构账户，磋商保证金如为电汇，须在电汇说明中写明“项目编号”。
二	九	(一)	响应文件应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之日后的 <u>90</u> 天内保持有效，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二	十三	(一)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无效响应条款

- (1) 不符合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的附件 7 资格证明文件均应当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应交未交或未足额缴纳有效的磋商保证金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4)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5) 提供选择性报价的。
- (6) 供应商未对本项目全部内容进行响应的。
- (7) 最终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8) 提供虚假的资料。
- (9) 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 (10)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串通的。
- (11)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2) 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不符合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的。
- (13) 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规定的。

废标条款

在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活动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供应商最低数量可以为两家的除外）；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

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其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技术指标：

项目名称：生资学院教学及专业实验室建设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组成详细清单（包括技术功能、用途等）
1	台式低速离心机	1	转速： $\geq 6000\text{r/min}$ 相对离心力： $\geq 5120 \times g$ 容量： $\geq 16 \times 15\text{ml}$ 转速精度： $\pm 30\text{r/min}$ 定时范围： $1\text{min} \sim 99\text{min}$ 整机噪声： $\leq 65\text{dB(A)}$ 电源： $\text{AC}220\text{V} \pm 22\text{V}$ 50/60Hz 5A 整机功率： 250W
2	调温电热套	10	最大放 1L 烧瓶； 控温方式：手动旋钮调节； 调温范围： $125 \sim 500\text{W}$ ； 加热功率： 500W ； 电源：交流 220V 50Hz ；
3	台式精密酸度计	5	电源电压：直流通用电源 (9V DC 800mA 内正外负) 校准点： ≥ 3 点 配套电极：E-301-D 温度补偿方式：手动-自动温度补偿功能 温度补偿范围： $(-5.0 \sim 110.0)^\circ\text{C}$ 温度测量范围： $-5.0 \sim 110.0^\circ\text{C}$ 稳定性： $\pm 0.002\text{PH} \pm 1$ 个字/3h 输入阻抗： $\geq 1 \times 10^{12} \Omega$ 温度误差： $\pm 0.2^\circ\text{C} \pm 1$ 个字 MV 误差： $\pm 0.03\%\text{FS}$ PH 误差： $\pm 0.002\text{PH} \pm 1$ 个字 温度精度： $\leq 0.1^\circ\text{C}$ mv 精度： 0.1mv ph 精度： $0.1\text{ph} \sim 0.01\text{ph} \sim 0.001\text{ph}$ 温度范围： $-5.0 \sim 110.0^\circ\text{C}$ 测量范围： $-1999.9\text{mv} \sim 1999.9\text{mv}$ 测量范围： $-2.000 \sim 20.000\text{PH}$
4	超声清洗锅	1	容量： $\geq 3.2\text{L}$ ； 超声功率： 120W ； 内槽参考尺寸： $240 \times 135 \times 100\text{MM}$ ； 数码显示，带加热系统，智能数控，触控操作
5	恒温磁力搅拌器	12	电 源： $220\text{V} \pm 10\%$ $50\text{Hz} \pm 2\%$ ； 工作方式：连续； 有效搅拌容积： $(20 \sim 2000\text{ml}) \times 4$ ； 加热功率： $200\text{W} \times 4$ ； 搅拌转速： $0 \sim 2000\text{r/min}$ 6（连续可调，数字显示）； 控温精度： $\pm 1^\circ\text{C}$ ；

			控温范围: RT~100℃ (随意设置, 数字显示)
6	酸度计	8	测量参数: pH 值、mV (ORP)、温度值 测量范围: (-2.00~20.00) pH, (-1999~1999) mV, (-5.0~135.0) °C 分辨率: 0.01pH, 1mV, 0.1°C 基本误差: $\pm 0.01\text{pH} \pm 1$ 个字, $\pm 0.1\%\text{FS}$, $\pm 0.2^\circ\text{C}$ 稳定性: ($\pm 0.01\text{pH} \pm 1$ 个字) / 3h 温度补偿: 自动/手动 (-5.0~135.0) °C 电源: 直流通用电源 (9V DC, 800mA, 内正外负)
7	冷却循环泵	2	储液容积: $\geq 5\text{L}$; 空载温度: -25°C ; 制冷量: 360~1200W; 流量: $\geq 18\text{L}/\text{min}$; 扬程: 5~7m; 调温范围: -25°C ~室温
8	数字电位差综合测试仪	1	六位数字显示; 分辨率: 0.01V ; 测量范围: $0 \sim \pm 5\text{V}$; 内置 1V 基准电源, 无需另配标准电池或基准稳压源; 可用内标或外标进行标定; 具有通断测量功能
9	精密数字压力计	1	分辨率: 1 Pa (4 1/2 显示) 量程范围: $-10 \text{ KPa} \sim +10 \text{ KPa}$
10	精密数字压力计	1	分辨率: 0.01 Kpa (4 1/2 显示) 量程范围: $0 \text{ KPa} \sim -101.3 \text{ KPa}$
11	精密数字温度温差仪	1	温度: $-50 \sim 150^\circ\text{C}$ (可扩展至 $\pm 200^\circ\text{C}$) 温差: $\leq \pm 10^\circ\text{C} $ (基温范围同温度范围) 分辨率: 温度: 0.01°C ; 温差: 0.001°C 定时显示时间范围: 0~99s 数字接口: RS232C 串行口
12	缓冲储气罐	2	不锈钢材质, 饱和蒸汽压实验装置, 具有调压、稳压功能
13	玻璃恒温水浴	2	分辨率: 0.1°C 量程范围: 室温 $\sim -100^\circ\text{C}$
14	紫外灯	2	实验室紫外分析仪灯, 紫外功率: 6W; 紫外波长: 254、365nm; 滤色片参考规格: $200 \times 50\text{mm}$
15	紫外分光光度计	1	光学系统: 消色差 Czerny-Turner (1200L/mm grating) 波长范围: 195~1020nm 波长准确度: $\pm 2\text{nm}$ 光谱带宽: 5nm 波长重复性: 1nm 杂散光: $\leq 0.3\%T$ 光度准确性: $0.5\%T$ 光度重复性: $0.2\%T$ 光度范围: 0~200%T, $-0.301 \sim -2.000A$ 漂移: $\leq 0.2\%T$

			基线直线性: $\pm 0.004A/h$ 500nm 噪声: $100\% \leq 0.3\%T$ 稳定性: $\pm 0.004A/h$ 500nm 显示范围: 0-200%T, -0.3-2A 显示系统: 4 位液晶 LED 显示 调零方式: 自动 波长驱动: 手动 能量(灯源): 的钨灯、的氘灯
16	数控超声波清洗器	2	容量: $\geq 22.5L$ 标准超声频率: 40KHz 超声功率: 500W (功率可调) 功率可调: 40-100 (%) 进水液位显示: 有 加热功率: 800W 温度设定范围: 室温-80℃ 时间可调: 1-480 (min)
17	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1	最高转速: 18500 r/min 最大相对离心力: $23979 \times g$ 最大容量: $4 \times 100mL$ 最精转速: ± 10 r/min 温度设定范围: -20℃~40℃ 温控精度: $\pm 1^\circ C$ 电源: AC220 $\pm$ 22V, 50/60Hz, 16A 转子参数: (1) No4 转子 最高转速: 12000 r/min 最大离心力: $15285 \times g$ 转子容量: $6 \times 50mL$ 尖底 适配器: 15 mL 尖底 (2) No5 转子 最高转速: 5000 r/min 最大离心力: $3773 \times g$ 转子容量: $4 \times 100mL$ 适配器: 50 mL 尖底, 50 mL, 15 mL 尖底, 15 mL
1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2	波长范围 190-1100nm 光谱带宽 4nm 波长准确度 $\pm 0.5nm$ 波长重复性 $\leq 0.2nm$ 光度准确度 $\leq \pm 0.3\%T$ (0-100% T), $\pm 0.002A$ (0-0.5A), $\pm 0.004A$ (0.5-1A) 光度重复性 $\leq \pm 0.15\%T$ (0-100%T), $\pm 0.001A$ (0-0.5A), $\pm 0.002A$ (0.5-1A) 杂散光 $\leq 0.05\%T$ @ 220nm & 340nm 基线漂移 $\pm 0.001A/H@500nm$ 基线平直线 $\pm 0.002A$ 工作方式 A, T, C, E 波长设置方式 自动 光度范围 -0.3-3A., 0-200%T

			显示 128X64 点阵型 LCD 接口 USB 打印机接口 并行口 电源 AC 220V/50Hz 或 AC 110V/60Hz
19	便携土壤 ORP 计	3	氧化电位 $\pm 2000\text{mv}$ 温度: $5\sim 60^{\circ}\text{C}$ 分辨率: 氧化还原电位: 1mv ; 温度: 0.1°C 基本误差: 氧化还原电位: $\pm 10\text{mv}$; 温度: $\pm 1^{\circ}\text{C}$ 配套专用 ORP 电极、参比电极和不锈钢空心杆, 可直接插入土壤; 彩色触摸屏, 导航式操作菜单; 具有自动温度补偿功能, 支持手动温度补偿; 支持 1 点、2 点校准; 具有读数锁定功能 (自动读数), 测量结果为最终结果, 无需换算和计算; 数据采集时间可按 min 设定; 支持数据存储、查阅, 存储量不少于 500 套 具有自动背光功能和自动关机功能;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 支持外接移动电源充电;
20	恒温培养箱	1	控温范围: $\text{RT}+5\sim 65^{\circ}\text{C}$ 温度波动度: $\pm 0.5^{\circ}\text{C}$ 温度均匀度: $\pm 0.5 (\%)$ 功率: 400W 容积: $\geq 160\text{L}$
21	重金属消解仪	1	控温范围: 室温 $\pm 5^{\circ}\text{C}\sim 450^{\circ}\text{C}$ 控制精度: $\pm 1^{\circ}\text{C}$ 加热方式: 红外加热及高纯石墨传导 外壳上表面防腐: 部分不锈钢 部分特氟龙 消化管: 玻璃刻度 50mL (满容量 100mL)、聚四氟无刻度 (满容 70mL) 额定功率: 3.6kw 处理能力: ≥ 30 个/批
22	阿尔瓦消解仪	1	温度范围: 室温— 500°C 温控精度: $\pm 0.1^{\circ}\text{C}$ 超温报警: 有 在 100°C 时的温度稳定性: ± 1 在 400°C 时的温度稳定性: ± 2 消化管: 数量 20 根, 规格 300ml 每段曲线可设的时间长度: 1-999 分钟 每个消解方案最多可设置 100 个温度段 固体样品规格参考: 5g 液体样品规格参考: 15ml
23	数显恒温油浴锅	1	控温范围: 室温 $\pm 5^{\circ}\text{C}\sim 300^{\circ}\text{C}$ 电压: 220V 频率: 50Hz 加热功率: 800W 油槽尺寸: $\phi 220*120$ 含试管架, 孔数 ≥ 24 孔
24	超纯水仪	1	厂家通过 ISO9001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产品通过 CE 认证;

		双级反渗透+超纯离子混床技术，2个独立取水口供分级取用； 高端水质:电阻率$\geq 18.2\text{M}\Omega\cdot\text{cm}$ (at 25°C)，细菌$<1\text{CFU/ml}$，TOC $<5\text{ppb}$； 低端水质:电阻率$>0.2\text{M}\Omega\cdot\text{cm}$ (or 电导率$<5\mu\text{s/cm}$)； 双级反渗透系统产水量 20 L/小时； 双级 RO 纯水回收率$\geq 25\%$； 反渗透水、超纯水两段监控：在线 LCD 电导率（低端 RO）+在线 LCD 电阻率（高端 UP）； 配备双波长（185nm&254nm）UV 紫外灯组件，具备紫外失效报警功能； 同时具有定量取水和定时取水功能（范围：0.1-500L /1-999min，数值任意设定），定量误差$\leq \pm 2\%$； 标配漏水保护装置； 预排水功能，可进一步确保 RO 水质稳定； 超纯部分具备三种运行模式：持续循环、脉冲循环、停机，持续循环可任意设定运行时间； 累计产水统计功能，精确掌握滤芯更换周期； 预处理污堵自动诊断功能； 程序中断自动记忆，避免断水断电对设备的影响； 内置消毒程序； 系统全自动运行，自动提示滤芯更换，自动诊断系统故障； 整机全部采用进口快速接头； 防水轻触按键。
25	LED 光源人工气候箱	1 智能化控制技术，程序控制温度、湿度、光照度、时间。 容积：$\geq 250\text{L}$ 控温范围:有光照 $10\sim 50^{\circ}\text{C}$ 无光照 $0\sim 50^{\circ}\text{C}$ 温度分辨率:0.1°C；温度波动度:$\pm 1^{\circ}\text{C}$ 控湿范围:$50\sim 90\%\text{RH}$；湿度偏差:$\pm 5\sim 7\%\text{RH}$ 光照强度:$0\sim 18000\text{LX}$，六级可调 光照方式:LED/ 隔板式光照 程控功能:温度、湿度、光照度单独设定，可设定 30 段程序每段设置时间范围 1~99 小时 59 分 输入功率：1750W 电源:AC220V 50HZ 内胆参考尺寸：(mm) W*D*H, $600\times 610\times 830$
26	电化学工作站	1 (1)恒电位仪： a) 零电阻电流计：2，3，4 电极结构，浮动地线或实地； b) 最大电位范围：$\pm 10\text{V}$； c) 最大电流：$\pm 250\text{mA}$ 连续，$\pm 350\text{mA}$ 峰值， d) 槽压：$\pm 13\text{V}$； e) 恒电位仪上升时间：$<1\text{ms}$，通常 0.8ms； f) 恒电位仪带宽（-3 分贝）：1MHz； g) 所加电位范围：$\pm 10\text{mV}$，$\pm 50\text{mV}$，$\pm 100\text{mV}$，$\pm 650\text{mV}$，$\pm 3.276\text{V}$，$\pm 6.553\text{V}$，$\pm 10\text{V}$； h) 所加电位分辨：电位范围的 0.0015%； i) 所加电位准确度：$\pm 1\text{mV}$，$\pm$满量程的 0.01%； j) 所加电位噪声：$<10\mu\text{V}$ 均方根植； k) 测量电流范围：$\pm 10\text{pA}$ 至 $\pm 0.25\text{A}$，12 量程； l) 测量电流分辨：电流量程的 0.0015%，最低 0.3fA；

		m) 电流测量准确度: 电流灵敏度$\geq 1 \times 10^{-6} \text{A/V}$ 时为 0.2%, 其他量程 1%; n) 输入偏置电流: $< 20 \text{pA}$。 (2) 恒电流仪: a) 恒电流范围: $3 \text{nA} - 250 \text{mA}$; b) 所加电流准确度: 如果电流$> 3 \times 10^{-7} \text{A}$ 时为 0.2%, 其他范围为 1%, $\pm 20 \text{pA}$; c) 所加电流分辨率: 电流范围的 0.03%; d) 测量电流范围: $\pm 0.025 \text{V}, \pm 0.1 \text{V}, \pm 0.25 \text{V}, \pm 1 \text{V}, \pm 2.5 \text{V}, \pm 10 \text{V}$; e) 测量电位分辨率: 测量范围的 0.0015% 电位计; f) 参比电极输入阻抗: 1×10^{12} 欧姆; g) 参比电极输入带宽: 10MHz; 参比电极输入偏置电流$\leq 10 \text{pA}$ @25℃。 (3) . 波形发生和数据获得系统: 快速信号发生更新速率: 10MHz, 16 位分辨。 (4) . 快速数据采集系统: 16 位分辨, 双通道同步采样, 采样速率每秒 1,000,000 点; 1MHz 外部信号记录通道最高采样 速率; 可拓展扫描电化 学显微镜功能。 (5) . 实验参数: a) CV 和 LSV 扫描速度: 0.000001V/s 至 $10,000 \text{V/s}$; b) 扫描时的电位增量: 0.1mV (当扫速为 $1,000 \text{V/s}$ 时) ; c) CA 和 CC 的脉冲宽度: 0.0001 至 1000sec; d) CA 和 CC 的最小采样间隔: $1 \mu\text{s}$; CC 模拟积分器; e) DPV 和 NPV 的脉冲 宽度: 0.001 至 10sec; f) SWV 频率: 1 至 100kHz; $i-t$ 的最小采样间隔: $1 \mu\text{s}$; g) ACV 频率范围: 0.1 至 10kHz; h) SHACV 频 率范围: 0.1 至 5kHz; i) FTACV 频率范围: 0.1 至 50Hz, 可同 时获取基波, 二次谐波, 三次 谐波, 四次谐波, 五次谐波, 六次谐波的 ACV 数据; 在 10^{-5} 至 10^6Hz 条 件下测试交流阻抗; j) 交流阻抗波形幅度: 0.00001V 至 0.7V 均方根值。 #提供投标人盖章所投产品彩页; #提供投标人盖章所投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
27	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 计	1 波长范围: $190-1100 \text{nm}$ 光谱带宽: 4nm 波长准确度: $\pm 0.5 \text{nm}$ 波长重复性: $\leq 0.2 \text{nm}$ 光度准确度: $0.3\%T$ ($0-T$)、$\pm 0.002A$ ($0-0.5A$)、$\pm 0.004A$ ($0.5-1A$) 光度重复性: $\leq 0.15\%T$ ($0-T$)、$0.001A$ ($0-0.5A$)、$0.002A$ ($0.5-1A$) 杂散光: $\leq 0.05\%T@220 \text{nm}, 360 \text{nm}$ 稳定性: $\pm 0.001A/h @500 \text{nm}$ 基线平直度: $\pm 0.002A$ 噪声: $\pm 0.0005A$ 显示方式: 128×64 大屏幕液晶显示 工作方式: T, A, C, E 波长设置方式: 自动 显围: $0-200\%T$, $-0.3 - 3A$ 检测器: 进口硅光二极管 光源: 进口长寿命氘灯和钨灯 键盘: 薄膜数字式按键

			数据输出：USB 口 打印输出：并口
28	土壤养分检测仪	1	1. 电源：交流 220±22V，直流 5V~12V（车载电源/内置锂电池） 2. 功率：≤5W 3. 量程及分辨率：0.001-9999 4. 重复性误差：≤0.3%（0.003，重铬酸钾溶液） 5. 仪器稳定性：三分钟内漂移小于 0.2%（0.002，透光度测量）。 6. 线性误差：≤1%（0.01，硫酸铜检测） 7. 灵敏度：红光≥4.5×10 ⁻⁵ ；蓝光≥3.17×10 ⁻³ ；绿光≥2.35×10 ⁻³ ；橙光≥2.13×10 ⁻³ 8. 波长范围：红光：680±2nm；蓝光：420±2nm；绿光：510±2nm；橙光：590±4nm 9. PH 值（酸碱度）：（1）测试范围：1~14 （2）精度：0.1 10. 盐量（电导）：（1）测试范围：0.01%~1.00% （2）相对误差：±5% 11. 土壤水分技术参数水分单位：%（g/100g）；含水率测试范围：0-100%；误差小于 0.5% 12. 土壤中速效 N、P、K 三种养分一次性同时浸提测定、科学指导施肥量 13. 测试速度：测一个土样（N、P、K）≤30 分钟（含前处理时间） 14. 同时测 8 个土样≤1 小时（含前处理时间） 15. 数据打印：内置一键式热敏打印机
29	电热鼓风干燥箱	1	输入功率：850W； 温度范围 RT+10-200（℃）； 温度分辨率：0.1℃； 恒温波动度：±1℃； 达到真空度：<133Pa 工作环境温度：+5~40℃ 工作室尺寸：320×320×300（mm）； 搁板：≥2 块（四周加热）； 工作室材料：不锈钢； 定时范围：1-9999m
30	移液器 0.1-2.5 μL	1	单道可调移液器 量程 0.1-2.5 μL
31	移液器 0.5-10 μL	2	单道可调移液器 量程 0.5-10 μL
32	移液器 100-1000 μL	2	单道可调移液器 量程 100-1000 μL
33	智能样品研磨仪	1	电源：两相 220V/50HZ； 处理样本量：≥24*2 mL； 显示方式：触摸屏显示； 均质速度：0-70HZ/秒； 研磨方式：湿磨，干磨，低温研磨都可 最大进料尺寸：无要求，根据适配器调节 最终出料粒度：5μm 带自动中心定位的紧固装置 工作时安全锁，全程保护

			工作时间：0 秒-999 秒，用户可自行设定； 研磨球直径：0.1-30mm 研磨球材料：合金钢、铬钢、氧化锆、碳化钨、石英砂； 加速：在 2 秒内达到最大速度 减速：在 2 秒内达到最低速度 噪音等级：<65db
34	微型高速离心机	1	转速范围：15000rpm（100-15000rpm），（步长：100rpm） （RCF）最大相对离心力：15000×g 最大容量：2ml/1.5ml×12 定时范围：20sec-99min 加速至最高转速的时间：15s 左右 从最高转速减速的时间：15s 左右 驱动电机：变频电机 安全性能：门锁、超速、过温、状态诊断系统 其他功能：转速/离心力转换、点动运行、运行状态显示、声音提示 功率：105W
35	灭菌锅	1	容积：≥75L 工作温度参考：134℃ 工作压力参考：0.22Mpa 时间可选范围：0-9999min 温度可选范围：RT-134℃ 灭菌室尺寸：Φ388*480mm 功率：AC220V/50Hz/3.5KW
36	超净工作台	1	洁净等级 100 级@≥0.5um（美国联邦 209E） 菌落数 0.5 个/皿·时（Φ90 mm培养皿） 平均风速 0.3~0.6m/s（可调） 噪音 ≤58dB（A） 振动半峰值 ≤3um 光照度 ≥300LX
37	超微量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	检测样品量 0.5~2 μl； 光源氘灯； 检测器 2048 线性 CCD 阵列； 光程 ≤0.7mm；波长范围 200~850nm； 波长精度<1nm； 波长分辨率≤2nm； 光吸收范围 0.04~300Abs（10mm）； 光吸收精度 0.002Abs（1mm）； 吸光率精度 1%（0.76Abs 在 256nm）；检测浓度范围 2~15000ng/μl（dsDNA）； 样品基座材料 304 不锈钢和石英光纤； 测量时间约 5s； 功率 20W； 电源适配器 12V，5A； 外形尺寸参考 W.197×D.327×H.181mm； 净重约 3.1kg。 比色皿规格参考 L.12.5xW.12.5xH.45mm； 比色皿光程长度参考 10，5，2，1mm； 比色皿光速高度参考 6mm；

			比色皿加热范围参考 $37 \pm 0.5^{\circ}\text{C}$; 比色皿搅拌速度高、低两种模式; 比色皿检测浓度范围 $0.2 \sim 750\text{ng}/\mu\text{l}$ (dsDNA); 比色皿光吸收范围 $0.004 \sim 25\text{Abs}$ (10mm)
38	水浴恒温振荡培养箱	1	空载振荡频率: 10-280rpm; 振荡频率精度: $\pm 1\text{rpm}$ 摇板振幅: $\Phi 26\text{mm}$; 温控范围: 室温-99.9 $^{\circ}\text{C}$; 温度调节精度: $\pm 0.1^{\circ}\text{C}$ 温度均匀度: $\pm 0.2^{\circ}\text{C}$ (at 37 $^{\circ}\text{C}$) 最大容量(不锈钢夹具): 250ml $\times$ 12 或 500ml $\times$ 8 或 1000ml $\times$ 4 控制方式: P. I. D 微电脑智能控制 显示方式: LCD (触摸屏) 定时: 0-999.9 小时 噪音: 低于 55dB #提供投标人盖章所投产品彩页; #提供投标人盖章所投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
39	立式全温振荡培养箱	1	振荡频率 10-320rpm 振荡频率精度 $\pm 1\text{rpm}$ 摇板振幅 $\Phi 26\text{mm}$ 温控范围 $4^{\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在室温 $23^{\circ}\text{C} \sim 25^{\circ}\text{C}$) 温度调节精度 $\pm 0.1^{\circ}\text{C}$ 温度均匀度 $\pm 1^{\circ}\text{C}$ (at 37 $^{\circ}\text{C}$) 箱体内部 R 角 (圆弧角) 显示方式 LCD (液晶显示屏) 对流方式 强制对流 控制方式 P. I. D 微电脑智能控制 最大容量 (不锈钢夹具) 单层 250ml $\times$ 25 或 500ml $\times$ 16 或 1000ml $\times$ 9 共两层 最大容量 (塑胶夹具) 单层 250ml $\times$ 25 或 500ml $\times$ 16 或 1000ml $\times$ 9 共两层 定时范围 0-999.9 小时 摇板尺寸参考 (长 $\times$ 宽) 485mm $\times$ 485mm 标准配置 单层 500ml $\times$ 16 电 源 AC220 $\pm$ 10% 50~60Hz 外型尺 (长 $\times$ 宽 $\times$ 高) 760mm $\times$ 680mm $\times$ 1280mm 空载重量 (约) 188kg 噪音 低于 55dB 夹具板到顶部距离 635mm #提供投标人盖章所投产品彩页; #提供投标人盖章所投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
40	超声波破碎仪	1	超声功率: 650W; 超声频率: 25KHz, 自动追频, 自适应 可选配变幅杆: 2. 3. 6. 8. 10. 13; 破碎量: 0.1-500mL, 需配不同变幅杆; 总时间可调: 0.1s-9999m, 脉冲间隙时间可调: 0.1s-99.9s; 7 寸医用级电阻触摸屏触控操作, 时间、温度、功率及连续模式和间隙模式显示, 操作简单便捷; 屏幕实时显示工作参数, 运行状态倒计时显示;

			微处理控制器设有密码保护功能，可自由编辑程序及自动记忆设定的程序；智能芯片可自动识别不同尺寸变幅杆的功能；仪器具有超电流、超电压、超温报警功能； 采用 PT100 温度传感器，控制样品温度（0-200 ℃）； 钛合金变幅杆标配：6mm；
41	恒温金属浴及配套模块	1	温度设定范围： 5-150℃； 定时范围：1min-99h59min； 标准模块：DT15， 2mL*24。 LED 显示，内置温度偏差校准功能，自动故障检测及蜂鸣器报警功能。内置超温保护装置。 控温范围：室温+5℃~ 150℃ 温度设定范围：5℃~ 150℃ 定时范围：1min~99h59min 温度稳定性@40~100℃:≤±0.5℃ 温度稳定性@100~150℃:≤±1℃ 模块温度均匀性@40:≤0.3℃ 模块温度均匀性:≤0.5℃ 温度显示精度：0.1 度 升温速度：≤30min 样品处理量：1 个标准模块 输入电源：AC220V/AC110V, 50/60HZ 功率：200W 熔断器：250V， 2A/3A, Φ5*20
42	通风系统	1	1、标准至少为 1.2%；弯曲强度参照 ASTM D790-15 标准 60.3MPa;内衬板的防火性能参照 GB8624-2012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测试，燃烧性能等级须达 A（A1）级要求。 2、视窗：主体框架部分，采用横截面≥45*20mm 带双加强筋的铝合金型材组成，铝材厚度 1.5mm（±0.2mm）。 环氧树脂户外粉静电喷涂（主体颜色为深灰色），涂层表面光滑、细腻、附着性强，具有较强的耐酸碱防腐蚀性能。 拉手部分采用横截面为 50*19mm 的倾斜水滴状弧形铝合金型材； 宽端为外侧，便于手握上下推动视窗移门； 窄端为内侧，铝材的宽端到窄端型材弧面结构，用于引导气流进入通风柜内部作补风功能。 两侧纵梁分别以螺丝安装不少于 2 个弹簧滑轮，滑轮直径≥24mm，滑轮宽度与专用滑槽匹配使用。 通过弹簧滑轮的连接，视窗门框的上下移动为滚动摩擦，摩擦力小，具备移动轻便、低噪的特点。 弹簧滑轮对视窗起居中稳定的作用，能有效降低视窗门框的左右晃动。 滑槽部分由 35*10mm 的铝合金滑槽铝材（厚度 1.0mm）以及 26*5mm 的工程塑料滑轮槽两部分组成，滑槽铝材内部预留 2mm 的槽位用于安装塑料滑轮槽，令弹簧滑轮在塑料滑轮槽上滚动，降低噪声，增加滑轮与滑槽的耐用性。 同步带连接片，采用不锈钢材质加工而成，安装在拉手连接件与纵梁铝材上，让门框的稳定性与承重性更强，且便于视窗门框与同步带的连接。 3、上柜架：采用 1.2mm 厚优质冷轧钢板烧焊而成，为排毒柜上方水平支撑结构。

		两侧预留水路、气路控制位。 计预留水、电、气通道安全隐蔽。 4、传动方式：双皮带齿轮同步传动，静音抗老化。 5、日光灯：日光灯隐藏于面板下，不与排毒柜内气流接触，易更换。日光灯长度及瓦数以达到台面照度 400LUX 为准。 6、台面：采用 20mm 厚一体成型蝶形环氧树脂板，环氧树脂、石英粉经高速搅拌、真空脱气浇铸、高温后处理等工艺环节制成，具备较强的耐酸碱性能、耐高温、抗变形、易清洁等特点 7、底柜：以 1.2mm 厚优质冷轧钢板烧焊而成。 8、合页：采用 304 不锈钢合页，开启角度 180 度。
43	气体质量流量控制器	2 产品类型：质量流量控制器 显示状况：带液晶显示 量程范围：2SCCM~30SLM 测控范围：量程比 50:1 准确度：±1.0%F.S 线性：±0.5%F.S 重复精度：±0.2%F.S 响应时间：<1.0s 数字量：RS232/485, MODBUS 协议 模拟量：0~5V、4-20mA、1~5V 供电：±15VDC、24VDC 工作温度：0~50℃ 工作压力：工作压差：0.02~0.5Mpa 耐压：3MPa 电气连接：DB15 针 漏率：1×10⁻⁹SCCSh_e 温度系数：±0.025%F.S/℃ 密封材质：氟橡胶，氯丁橡胶，丁腈橡胶 接头：Φ3，Φ6，1/8"，1/4"
44	低温恒温槽	1 温度范围（℃）：-5-100； 温度波动度（℃）：±0.05； 温控方式：微机温控、PID 调节； 显示分辨率（℃）：0.01； 工作槽开口参考（mm）：180*140*150（长*宽*深）； 内胆容积（L）：≥6； 循环泵流量（L/min）：≥6
45	真空干燥箱带真空泵	1 控温范围：室温+10-250℃； 温度分辨率：0.1℃ 温度波动度：±1℃ 消耗功率：<1400W； 工作室尺寸参考：415*370*345mm； 载物托架（标配）数量：2 玻璃门：双层钢化防弹玻璃门； 工作室材质：不锈钢内胆； 真空度：<133PA； 电源电压：220V-50HZ；
46	磁力加热搅拌器	1 工作盘尺寸参考（宽 x 长）：Φ135mm（5 英寸） 盘面材质：不锈钢陶瓷涂层

			电机类型：直流无刷电机 电机输入功率[W]：18 电机输出功率[W]：10 功率 [W]：550 热输出功率[W]：500 电压：100~120/200~240V 50/60Hz 搅拌点位数量：1 搅拌量（H2O）[L]：20 搅拌子尺寸(LxØ) [mm]：80 转速范围：100~1500rpm 转速控制精度：±1rpm 转速/温度显示：LCD 加热温度范围：室温至 340° C 步进：1° C 温度控制精度：±1° C(<100° C)，±1%(>100° C) 过热保护[° C]：420 温度显示精度 [° C]：±1 外置温度传感器：PT1000（精度为±0.2） 余热警告功能：50° C 定时功能：1 分至 99 小时 59 分 数据接口：RS232 允许环境温度湿度：5~40℃ 80%
47	电热恒温水浴锅	1	型式：双列六孔； 电源电压：AC 220V. 50Hz； 消耗功率：1500w； 控温范围：RT+5℃—100℃； 控温精度：0.1℃； 温度波动：±0.5℃ ； 工作室参考尺寸：500*300*110mm
48	管式炉石英管	2	配套用于 OTF-1200X-S1(最大直径可从 2-450MM 之间,壁厚范围 0.5-8mm,长度 5-12000mm)
49	氙气灯光	1	氙灯光源： 灯泡功率：300W； 功率调整范围：150W-300W 连续可调； 最大电流：22A；总光功率：50W； 平行光光斑直径：30mm-60mm（依照射距离）； 平行光发散角：平均 6° ； 散热形式：金属扇风机+金属散热模组 PQ256 离线反应器：石英反应器上盖； 400ml 玻璃反应器主体；有效体积约 250ml； 反应器自带恒温水套； 法兰连接，密封圈密封； 反应器具有进出气口； 进出气口上具有气路节门； 具有液体与气体取样口
50	体视显微镜	1	1. 大物镜：无、0.25X、0.5X、1.5X、2.0X 2. 工作距离 mm：102、320、145（170）、59、31 3. 总放大倍率：7.5X-75X、1.9X-18.7X、3.75X-37.5X、11.2X-112.5X、

			15X-150X 4. 物方视场 ϕ (mm): 26.7-2.7、107-10.8、53.4-5.4、17.8-1.8、13.3-13.5 5. 变倍比: 1:10 (0.75X-7.5X) 6. 视场范围: 12mm~22mm 7. 工作距离: 31mm~320mm 8. 双目瞳距: 50mm~75mm 9. 屈光度调节: ± 5 10. 头部观察角度: 45° 目头
51	pH 计	2	测量参数: pH 值、mV (ORP); 测量范围: pH: (0.00~14.00) pH; mV: (-1400~1400) mV; 分辨率: pH: 0.01pH; mV: 1mV; 基本误差: pH: ± 0.05 pH; mV: $\pm 1\%$ FS 稳定性: (± 0.05 pH ± 1 个字)/3h; 电源: 数显: DC 9V; 指针: AC (220 $\pm$ 22) V, (50 $\pm$ 1) Hz
52	分析天平	1	最大称量: 220g; 实际分度值: 0.0001g; 重复性误差: ± 0.0002 g; 稳定时间: ≤ 4 秒; 工作温度: 15℃~30℃, 温度波动不大于 2℃/h; 相对湿度: 40%~80%;
53	三用紫外分析仪	2	紫外波长: 254nm、365nm; 紫外滤光片参考尺寸: 50mmX200mm; 电源: AC220V $\pm 10\%$, 50HZ; 灯管管压: 50V ± 10 V; 仪器重量: 3.7Kg
54	双排管真空气体分配器	2	两个主管为 22mm (外径), 带四个通气小咀 (外径 10mm)。每组节门间的距离为 75mm。节门组数 5, 总长度 450mm
55	隔膜真空泵	1	电机功率 (W) 180; 电源 (V/Hz) 220/50; 转速 (rpm) 1300; 吸气口径 (mm) $\phi 6$; 大真空度 (MPa) 0.0992 (8mbar); 抽气速率 (L/min) 25;
56	磁力搅拌器	2	工作盘参考尺寸: 184x184 mm 盘面材料: 玻璃陶瓷 电机类型: 直流无刷电机 电机输入功率: 18W 电机输出功率: 10W 最大搅拌量: 20 L 搅拌子最大尺寸: 80mm 转速范围 : 100-1500rpm 转速显示: LCD 转速显示分辨率: 1rpm 加热区域: 176x176mm 热输出功率: 1000 W 工作盘控温范围: 室温-550℃ 工作盘控温精度: $\pm 1^\circ\text{C}$ (< 100℃), $\pm 1\%$ (> 100℃)

			安全温度范围：1580℃ 温度显示：LCD 温度显示分辨率：±0.1℃ 外置温度传感器：PT1000 外置温度传感器控温精确度：0.2℃ 余热警告功能：50℃报警线 远程控制(RS232 接口)：有 功率：1050W 电压：100-120/200-240VAC 频率：50/60Hz
57	移液枪 10ul	4	10ul; 允许最大系统误差 3.00%, 0.3 μl; 允许最大随机误差 1.50%0.15 μl
58	移液枪 100ul	4	100ul; 允许最大系统误差 8.00%, 0.8 μl; 允许最大随机误差 1.50%0.15 μl
59	低温（恒温）搅拌反应浴	1	使用温度范围（℃）：-80~常温 温度稳定性（℃）：±2 储液槽容积（L）：≥2 储液槽尺寸（mm）：Φ160×105 开口尺寸（mm）：Φ140 最佳环境温度（℃）：5~25 电源（V/Hz）：220/50 制冷量（W）：60~200 整机功率（W）：1024 外壳材质：冷板静电喷塑 SPCC
60	DC 低温恒温循环水浴槽 THD 高低温一体恒温循环泵	1	温度范围：-5~100℃（℃）； 温度波动度：±0.1℃ 温度均匀度：±1 控温方式：PID 恒温控制 泵流量：≥6L/min
61	全铜氮气减压阀	7	材质：黄铜 HPb59-1； 滤网：青铜烧结过滤网； 母体：黄铜锻造； 膜片：氯丁橡胶； 使用温度：-40℃至 75℃； 公称流量：≥50m ³ /h； 使用介质：氮 氧 氩 氢 氦 空等； 母体螺纹：NPT1/4； 安全压力：1.5 倍输入压力； 输入压力：25MPa 减压结构：弹簧膜片式； 出口调节范围：0.1MPa-1MPa； 压力表规格：输入：0-40MPa；输出：0-1.6MPa
62	循环水式真空泵	1	功率：180W， 工作电源（V/Hz）：220/50； 流量 L/min ≥60； 扬程 M：≥8；

			最大真空度 Mpa: 10; 单头抽气量 L/min: 10; 抽气头数: 2 个; 储水箱容积: $\geq 15\text{L}$;
63	低温循环冷却泵	1	输入电源: 220V 频率: 50Hz 整机功率: 470W 容积: $\geq 5\text{L}$ 显示方式: LCD 液晶显示屏 制冷量: 875-225W 温控范围: -30°C -常温 空载最低温度: -30°C 控温精度: $\pm 1^{\circ}\text{C}$ 温度显示精度: 0.1°C 温度传感器类型: PT100 额定流量: $20\text{L}/\text{min}$ 扬程: $\geq 8\text{m}$ 冷槽参考规格: $\phi 220 \times 180\text{mm}$
64	数显顶置式机械电动悬臂搅拌机	1	电 源: $100 \sim 240\text{V}/50\text{Hz}$ 马达功率: 120W 转速范围: $30 \sim 2000\text{rpm}$ 转速设置精度: $\pm 1\text{rpm}$ 搅拌量 (H ₂ O): $0.05 \sim 20\text{L}$ 处理粘度: 20000CP 调速方式: 旋钮电子无极调速 定时功能: $0 \sim 999\text{min}$ 转速显示: 实时转速和定时显示 搅拌轴峰值扭矩: 120Ncm 接触物流材质: SUS316L 桨叶固定方式: 钻夹头 夹持直径: $\phi 0.3 \sim 10\text{mm}$ 过热保护: 有 标准搅拌桨配置: 四片式不锈钢 1 支
65	数显型悬臂式恒速电动机械搅拌机	2	马达输出功率: 120W 额定电源: $220 \sim 250\text{V}$ 工作状态: 长时间连续工作 搅拌轴力矩: 1850gcm 调速范围: I 级 $60 \sim 500\text{rpm}$ 、II 级 $240 \sim 2000\text{rpm}$ 转速数显 搅拌容量 (水): ≥ 20 升 环境温度: $5 \sim 40^{\circ}\text{C}$ 钻夹头夹持范围: $0.5 \sim 10\text{mm}$ 适合介质粘度: $0 \sim 10000\text{mpas}$
66	单级旋片真空泵	1	抽气速率: $20\text{m}^3/\text{h}$; 极限全压力 $\leq 0.5\text{mbar}$; 口径: G3/4; 电机转速 (50/60Hz): 3000/3600;

			额定功率：0.75 Kw； 噪音≤65 dB； 注油量：0.5 L； 重量：19.5Kg
67	双级旋片真空泵	1	抽速 50Hz)：16m ³ /h； 抽速 60Hz：19.2m ³ /h； 极限分压强（气镇关）：4.0x10 ⁻² Pa； 极限压力（气镇关）：4.0x10 ⁻¹ Pa； 极限压力（气镇开）：8.0x10 ⁻¹ Pa； 进出气口：DN KF25； 噪音≤58dB； 用油量：0.9~1.5 L； 重量参考：30 Kg； 电机功率（单/三相）：0.75/0.55 Kw；
68	玻璃开口反应器	2	玻璃仪器 筒形平底反应瓶 2000ml 一个 筒形平底反应瓶 3000ml 一个， 三口反应盖 150mm/24*3 一个， 四口反应盖 150mm/24*4 一个， 不锈钢夹具 150mm2 个，
69	溶剂蒸馏头	2	容量(mL) ≥500 ； 上磨口 24/40 下磨口 24/40
70	数显恒温加热磁力搅拌器	1 5	盘面尺寸 140mm； 转速范围：0~1150 转/分； 直流电机，大搅拌容量 2000ml， 加热功率：300W， 数显加热盘温度(室温~300℃) 盘面温度可设定显示
71	强光光功率计	1	光谱范围：0.2~11 μm；光谱响应较为均一，适合除目标波谱外无其它波段干扰，且有一定强度的光的测量； 量程范围：0~20W； 测量精度：1mW； 探头口径：Φ20mm； 测量误差：<±2.5%； 工作电压：9V DC。

72	磁力搅拌器	1	工作盘参考尺寸：180×450mm 盘面材质：不锈钢硅树脂覆膜 电机类型：直流无刷电机 搅拌点位数量：10 最大搅拌量（水）：0.4L×10 搅拌子最大尺寸（长度）：40mm 转速范围：0~1100rpm 转速显示：刻度 外壳防护等级：IP21 电压：100~120/200~240V, 50/60Hz 功率：20W 允许环境温度湿度：5~40℃，80%RH
73	小型高速离心机	1	最高转速：16500rpm； 最大相对离心力：18360×g； 最大容量：8×5ml； 转速精度：±30r/min； 温度设定范围：常温； 最短升/降速时间：35/20S； 定时范围：0~99min； 总功率：0.2kw； 整机噪声：<65Db(A)； 离心腔直径：180mm； 腔内相对湿度：常温+5℃； 驱动方式：直接驱动；
74	旋转蒸发器	1	温度范围：PID 温度自动控制，液晶彩屏显示，室温-99° C 控温精度：水浴精度±1℃ 变频调速：10-200 转/分 升降范围：船形按键，快速自动升降 0~150mm 真空度范围：内置式设定-0.01~-0.095mpa 精度 0.2%~0.5% 冷凝器：双回流冷凝管，冷凝面积 0.18 m²蒸发量：H2O≥1.2L/h 浴锅：≥8 升容量，可用 50~3000ml 范围内蒸发瓶，Φ280mmX 140mm 加热功率：1500W， 电机功率：80W
75	移液枪 20ul	1	量程 20ul，手动（固定式），不精确度 0.5%；
76	移液枪 200ul	1	量程 200ul，手动（固定式），不精确度 0.2%；
77	移液枪 500ul	1	量程 500ul，手动（固定式），不精确度 0.2%；
78	pH 计	1	测量参数：pH 值、mV； 测量范围：（-2.00~19.99）pH，（-1999~1999）mv； 分辨率：0.01pH，1mv 基本误差：±0.01pH，±0.1%FS 稳定性：（±0.01pH±1 个字）/3h； 温度补偿：手动 0.0~60.0℃； 输入：1.35A； 输出：24VDC，3A；
79	银电极	3	Ag/AgCl(银/氯化银)参比电极
80	参比电极	3	饱和甘汞电极

81	电极抛光材料	3	一套电极抛光材料中包括： 一小瓶 1.0um-氧化铝粉； 一小瓶 0.3 um-氧化铝粉； 一瓶 0.05 um-氧化铝粉； 两块用于抛光皮的玻璃板； 五张 1200 目的 Carbimet 金相砂纸（灰色）； 五张尼龙抛光布（白色）； 十张 Microcloth 抛光绒布（咖啡色）
82	铂丝对电极	3	铂丝对电极
83	3mm 直径玻碳盘电极	1 0	3mm 直径玻碳盘
84	2mm 直径金盘电极	2	2mm 直径金盘
85	圆形电加热套	1	最大可放置烧瓶：500ML； 工作电压：220V50Hz； 额定功率：250w； 工作时间：连续； 最高温度：0~380℃； 控温精度：±1℃； 显示方式：数显；
86	磁力搅拌水浴锅	1	电源：220V 50HZ； 最大搅拌容量：4×1000ml（水溶液） 工作参考尺寸：φ 20，H12CM，可放置烧杯 zui 大直径<13CM； 加热功率：1800W； 恒温范围：室温-99.9℃（数显）； 温度精度：±0.5℃； 转速：起动约 200-2400 转/分（数显）； 搅拌功率：4×25W
87	30mm 红外压片模具	1	30mm 红外压片模具；直径：13mm；专用于红外；
88	耐腐蚀隔膜泵	1	额定电压 / 频率 220V/50Hz； 额定功率 240W； 泵头类型 双级泵； 极限真空度 6-8mbar； 最大操作压力 1bar； 最大流量 40L/min； 接口规格：10mm； 介质和环境温度：5℃~ 40℃； 环境相对湿度< 80%； 泵头材料：PTFE； 真空表：带真空调节阀； 固体排料阀：带； 工作制：连续工作； 噪音< 55db； 额定转速 1450RP；
89	DSC-差示	1	DSC 量程：0~±500mW；

	扫描量热仪		温度范围：室温～800℃； 升温速率：0.1～80℃/min； 温度分辨率：0.01℃； 温度精度：±0.1℃； 温度重复性：±0.1℃； DSC 精度：±2%； DSC 分辨率：0.001mW； DSC 解析度：0.001mW； 控温方式：升温、恒温、降温、循环控温（全程序自动控制）； 曲线扫描：升温扫描； 气氛控制：气体质量流量计自动切换两路气体； 显示方式：24bit 色，7 寸 LED 触摸屏显示； 数据接口：USB 标准接口，配套相应操作软件； 标准：配有标准校准物，带一键校准功能，用户可自行对温度进行校准 工作电源：AC220V 50Hz/60Hz； 功率：600W
90	电加热套	2	最大可放置烧瓶：1000ML； 工作电压：220V50Hz； 额定功率：300w； 工作时间：连续； 最高温度：0~380℃； 控温精度：±1℃； 显示方式：数显；
91	手提式三用紫外分析仪	1	紫外波长：254nm、365nm； 紫外滤光片参考尺寸：50mm×200mm； 电源：AC220V±10% 50Hz； 灯管管压：50V±10V； 仪器参考重量：3.7Kg
92	氮气减压阀	1	高压表：25MPa 低压表：2.5MPa 进气螺纹：G5/8 出气螺纹：M16×1.5 公称流量：60M3/H
93	玻璃气流烘干机	1	出风口数量：12；温度设定范围：40-120℃；干燥时间：8-10min；风管规格：Φ17×190；加热器功率：800W；电机功率：22-30W；工作电压：220V±10%，50HZ
94	大量程电子分析天平	1	最大称量：2000g；重复性：0.3g；线性误差：0.3g；最大功率：3w；最小分度值：0.01g；检定分度值：0.1g；电源：AC220V~DC7.5V300mA；准确度等级：III级；秤盘尺寸：150mm*137mm；
95	实验室电导率仪	1	测量范围：电导率 0.00 μS/cm~100mS/cm； 基本误差：电导率±1.0%FS； 稳定性：(±0.33%FS)/3h； 温度补偿：手动（15.0~35.0）℃； 温度补偿系数：2%； 显示：3 位半 LED； 电源：AC (220±22)V，(50±1)Hz
96	水质全参数测定仪	1	检测参数：COD；测量标准：HJ/T399-2007；测量范围：0-15000mg/L； 抗氯干扰：2000mg/L；检测下限：5mg/L；消解温度：165℃，20min；

		检测时间：≤25 分钟/批次； 检测参数：氨氮；测量标准：HJ535-2009；测量范围：0-15000mg/L；检测下限：0.05mg/L；消解温度：无需消解；检测时间：≤5 分钟/批次； 检测参数：总磷 总氮；测量标准：GB11893-89 碱性过硫酸盐消解光度法；测量范围：0-16mg/L；检测下限：0.02mg/L；消解温度：15min；检测时间：≤20 分钟/批次； 检测参数：总氮；测量标准：性过硫酸盐消解光度法；测量范围：0-250mg/L；检测下限：0.05mg/L；消解温度：120℃，30min；检测时间：≤35 分钟/批次； 重复性：≤±1%；示值误差：≤±3%；光学稳定性：≤±0.001Abs/20 分钟（10 万小时寿命）；比色方式：双比色池，同时支持 360° 旋转管比色和皿比色；打印机：微型热敏打印机；操作系统：搭载 Glos 水质智能检测系统；屏幕显示：8 英寸 1024 × 768 分辨率 IPS 级高清电容触摸屏；设备功能：水质分析、光度测量、数据管理、自建系数曲线、自建标样曲线、PC 联机、USB 升级等；仪器电源：AC（220V±5%），50Hz；工作环境：5-40℃，≤85%无冷凝；仪器尺寸：408mm×208mm×126mm；仪器重量：5.2kg #提供投标人盖章所投产品彩页； #提供投标人盖章所投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
97	25 孔消解仪	消解数量：≥25 支； 加热速度：8 分钟内升到设定温度 165℃； 消解容量：0-10mL； 控温模式：智能 PID 温控； 温控精度：±1℃； 消解温度：35~200℃可调（目标温度恒温控制）； 时间设定：0-999min（消解结束时蜂鸣报警提示）； 消解孔径/深度：16mm/55mm； 项目快速切换：支持； 定时功能：支持； 自定义模式：支持； 一键消解模式：支持； 超温保护：支持； 时钟实时显示：支持； 项目快速切换：支持； 消解完成提示：支持； 消解防护板：防止因误操作造成烫伤； 消解防护罩：高透光一体化安全防护； 额定电压：AC220V/50Hz； 额定功率：900W； 外形参考尺寸：340×240×214 (mm)； 1 仪器参考重量：5.8kg

98	空气质量检测仪	1	流量范围：(0.1~1.2) L/min 流量稳定性：≤5% 流量误差：≤±5% 定时范围：1-99min 定时误差：<0.1% 工作温度：-10~40 ℃ 连续工作时间：使用电池大于 6 小时 主机外形参考尺寸：200mm×120mm×110mm 重量（含电池）：2.4kg
99	台式精密酸度计	1	测量范围：PH(0.00~14.00)PH, MV(-1999~1999)MV, 温度(0.0~99.9)℃; 分辨率：0.01pH, 1mv, 0.1℃; 基本误差：PH±0.01, MV±0.1%FS, 温度±0.3℃; 稳定性：(0.01PH±1 个字)/3H; 温度补偿：自动/手动(0.0~99.9)℃;
100	小型高速离心机	1	最高转速：4000 转/分，无级调速，指针显示速度； 最大离心力：2325xg; 定时：0-30 分； 转子最大容量：20mlx12; 电源：110V 60Hz /220V50Hz; 整机尺寸(mm)：280x310x265mm;
101	微量移液器 10-100μl	1	量程(μl)：10-100μl 分刻度：0.1 μl 建议吸头：2-200
102	微量移液器 500-5000 μl	1	量程(μl)：500-5000 μl 分刻度：5 μl 建议吸头：500-5000
103	微量移液器 1000-10000 μl	1	量程(μl)：1000-10000 μl 分刻度：10 μl 建议吸头：1000-10000
104	微量移液器 100-1000μl	1	量程(μl)：100-1000μl 分刻度：1 μl 建议吸头：50-1000
105	万分之一天平	1	称量范围：0-200g; 最小称量值：0.1mg; 校准功能：外部校准;
106	高速离心机角转子 6×50mL	1	最大容量：6×50ml 最高转速：5500rpm 最大相对离心力：4900×g
107	高速离心机角转子 8×50mL 尖底	1	最大容量：8×50ml/尖底 最高转速：11000rpm 最大相对离心力：14610×g

108	高速离心机角转子 12×10mL	1	最大容量：12×10ml 最高转速：15000rpm 最大相对离心力：23120×g
109	可调瓶口分液器 5-50mL	4	规格：5-50ml 小分度：1.0ml $A \leq \pm 0.5\%$, 250 uL $CV \leq 0.1\%$, 50 uL
110	单通道移液枪	4	结构形式：可调式移液器；测量范围：0.5-10uL；测量精度：0.001uL
111	固相微萃取套装	2	可同时处理不少于5个样品； 直接收集 SPE 洗脱液于 50mL 圆底或平底烧瓶中, 然后直接进行旋转蒸发； 包含：抗化学腐蚀的盖, 盖垫, 底垫, 玻璃缸, 真空表, 减压阀, 流量控制阀, 可更换溶剂导向针, 一块收集支板, 每个端口都含有流量控制阀；
112	全自动固相萃取仪	1	电源：220V/50Hz 通道数： ≥ 8 功率（W）：150 最长设定时间：99' 59" 转速（rpm）：0.1-100 流量（ml/min）：0.01-10 参考重量（Kg）：12
113	电子天平	1	内部校准；量程：120g；可读性：0.1mg；秤盘尺寸：90mm；
114	小型实验室中药超细粉碎机	1	生产能力：1-5 千克/小时； 主轴转速：25000R/分钟； 粉碎细度：180-400 目； 电机功率：2.2KW； 电源电压：220V 50HZ； 机器参考尺寸：320*310*450MM； 机器参考重量：15KG； 适用范围：药材、矿物石、调味料等
115	实验室精密台式 pH 计	1	测量参数：PH 值、MV (ORP)、温度值 测量范围：PH：（0.00~14.00）PH MV：（-1999~1999）MV 温度：（0.0~99.9）℃ 分辨率：PH：0.01PH 温度：0.1℃ 基本误差：PH：±0.01PH MV：±0.1%FS 温度：±0.3℃ 稳定性：（0.01PH±1 个字）/3H 温度补偿：自动/手动（0.0~99.9）℃ 电源：AC（220±22）V，（50±1）HZ

116	磁力搅拌器	1	工作盘参考尺寸：180×450mm 盘面材质：不锈钢硅树脂覆膜 电机类型：直流无刷电机 搅拌点位数量：10 最大搅拌量（水）：0.4L×10 搅拌子最大尺寸（长度）：40mm 转速范围：0~1100rpm 转速显示：刻度 温度显示：刻度 加热温度范围：室温~120℃ 电压：100~120/200~240V, 50/60Hz 过热保护：140℃ 允许环境温度湿度：5~40℃，80%RH
117	数显型分散机	1	电源：220V 50/60HZ 转速范围：2000~28000rpm 转速显示：液晶显示 转速控制：无级变速 定时控制：6000 分钟 扭矩显示：有 接触物料材质：SS304 轴套材质：聚四氟乙烯 标准工作头类型：剪切齿 最高工作温度：120℃ 标准工作头数量：1 根 允许环境温度：5-40℃ 允许相对湿度：80% 工艺类型：分批处理 重量：约 9kg
118	基本型圆周震荡摇床	1	运行方式：圆周 周转直径：10 mm 允许震荡承重量(含夹具)：7.5 kg 电机输入功率：28 W 电机输出功率：15 W 速度范围：0 – 500 rpm 速度显示：LCD 时间设置范围：1 分-19 小时 59 分 数据接口：RS232 允许环境温度：5 – 40℃ 允许相对湿度：80 %
119	万分之一天平	1	称量范围：0-200g；最小称量值：0.1mg；校准功能：外部校准；
120	手动可调单道可调移液器	1	量程范围:0.5-10 μ l 增量：0.1ul
121	手动可调单道可调移液器	1	量程范围:2-20 μ l 增量 0.5 μ l

122	手动可调 单道可调 移液器	1	量程范围:10-100 μ l 增量: 1 μ l
123	手动可调 单道可调 移液器	1	量程范围:20-200 μ l 增量: 1 μ l
124	手动可调 单道可调 移液器	1	量程范围:100-1000 μ l 增量: 5 μ l
125	高速冷冻 离心机	1	转速: 16600r/min 离心力: 19200 $\times$ g 容量: 0.5ml-100ml 均可 温控范围: -20 $^{\circ}$ C—+40 $^{\circ}$ C 定时范围: 1-99min 整机噪声: $\leq$ 65dB 机器参考尺寸: 600 $\times$ 580 $\times$ 370mm 电源电压: AC220V 50Hz 15A
126	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 计	1	波长准确度 $\pm$ 1nm 波长重复性 $\leq$ 0.2nm 光谱带宽 2nm 杂散光 $\leq$ 0.05%T 光度范围 -0.3~3A 光度准确度 $\pm$ 0.002A(0~0.5A) $\pm$ 0.004A(0.5~1A) $\pm$ 0.3%T(0~100%T) 光度重复性 $\leq$ 0.001A (0~0.5A) $\leq$ 0.002A (0.5~1A) $\leq$ 0.15%T(0~100%T) 基线平直度 $\pm$ 0.002A (200~1000nm) 噪声 $\pm$ 0.001A (500nm, P-P) 开机预热半小时后 基线漂移 $\leq$ 0.001A/h 波长范围 190~1100nm (500nm, 0A) 开机预热 2 小时后
127	PCR 仪 (核心产 品)	1	样品数量: $\geq$ 96 份/次 样品范围: 10~200 微升 可适配样品规格: 96 $\times$ 0.2ml PCR 板或 8 $\times$ 0.2ml PCR 连管 样品模块温控范围: 4 $^{\circ}$ C~105 $^{\circ}$ C 热盖温控范围: 30 $^{\circ}$ C~110 $^{\circ}$ C, 当设定温度低于 30 $^{\circ}$ 时, 热盖自动关闭加热 显示屏温度显示精度: $\pm$ 0.1 $^{\circ}$ C 温度控制精度 (55 $^{\circ}$ C 稳定后): $\pm$ 0.3 $^{\circ}$ C 温度均一性 (55 $^{\circ}$ C 稳定后): < 0.3 $^{\circ}$ C 梯度设定范围: 30~99 $^{\circ}$ C 梯度跨度: 1~42 $^{\circ}$ C 承载模块材质: 铝 显示屏尺寸: $\geq$ 7 寸 LCD 输入方式: 触摸屏

128	体视显微镜	1	变倍比：1:10 (0.75X—7.5X) 场范围：12mm~22mm 工作距离：31mm~320mm 双目瞳距：50mm~75mm 屈光度调节：±5 头部观察角度：45°
129	人工气候箱	2	有效容积≥150 L 温度范围 0~50℃ 温度波动度±0.5℃~1.0℃ 光照强度：0-30000Lux 电源电压 AC220V 50HZV 功率 720W
130	光照培养箱	1	控温范围：无光照时 0-60℃，有光照时 10-60℃ 分辨率：0.1℃ 波动度：±0.5℃ 均匀度：±1℃（37℃时） 控湿范围：60%-90% 湿度波动：±5% 光照强度：0-15000 Lx（分六级可调） 输入功率：1900 W 内胆参考尺寸(mm)：540×520×1100
131	移液器	4	量程:0.5 - 10 μL；增量：0.1 μL； 量程:0.1 - 2.5 μL；增量：0.05 μL； 量程:20 - 200 μL；增量：1 μL； 量程:2 - 20 μL；增量：0.5 μL；
132	循环水真空泵	1	功率：180W 工作电源：220/50 W/Hz 流量：≥60L/min 最大真空度：0-098Mpa 储水体积：≥15L
133	真空循环水泵	1	材质：不锈钢 壳体型式：蜗壳式 功率：180W 流量：≥20L/min 扬程：≥8M 抽头:2个 抽气量:10L/min 真空度:0.098MPA 容积：≥15L
134	低温冷却液循环泵	1	循环方式：密闭式循环； 温度调节范围：-20~20℃（不加热）； 温度调节精度：±2℃； 冷却能力：450W（at 液湿 10℃），350W（at 液湿 0℃），260W（at 液湿 -10℃）； 冷冻机：空冷式输出 350W • R407C

135	双波长荧光蛋白激发光源	1	LED 的数量和规格: 3 个 5W365NM 和 3 个 455NM LED; 365NM, 395NM, 455NM, 525NM, 595NM, 625NM, 6000K 任意 2 种波长组合; 侧边 6 个 LED 的白光 灯亮度 (30cm): 28600uw/cm ² -365NM, 13500LX-455NM 照射面积: 220MM 光圈—525NM; 180MM 光圈—595NM 使用寿命: 30000 小时 材料: ABS+铝合金
136	制冰机	1	制冰量 (kg/24h): ≥30 储冰量 (kg): ≥10 冷凝方式: 风冷 耗水量 (L/H): ≤1.2 压缩机/制冷剂: 进口无氟/R134a 箱体外壳: 不锈钢 输入功率 (w): 180
137	鼓风干燥箱	1	温度波动: ±1℃ 温度均匀性: ±2.5℃% 温度分辨率: 0.1℃ 定时范围: 1~9999min 容积/工作室参考尺寸 (L/cm) W×D×H: 81/45×40×45 额定功率 (W): 2000 温控范围 (℃): 室温+5~300 隔板 (块): ≥2
138	磁力搅拌器	1	电源: 110-220V 最大加热功率: 600W 转速: 50-1400rpm 最大搅拌面积: 5L 加热温度: +5℃-350℃ 控温方式: 电子 保护温度: 350℃ 外型参考尺寸: 280×170×105mm 加热盘直径: ≥140mm
139	高速多功能粉碎机	1	电压: 220V 容量: ≥1000g 额定功率: 550W 粉碎程度: 70-300 目 电机转速: 34000r/min
140	体视显微镜	1 2	观察角度: 45°; 变倍比: 1:10 (0.75X—7.5X); 视场范围: 12mm~22mm; . 工作距离: 31mm~320mm; 双目瞳距: 50mm~75mm; 目镜 (标配): 10X(Φ20); 附加物镜: 0.25X, 0.5X, 1.5X, 2.0X;
141	生物显微镜	1 2	总放大率: 40X~1600X; 平场目镜: 放大倍率/视场直径 (mm) 10×/18, 16×/11; 消色差物镜: 4X/0.1, 10X/0.25, 40X/0.65 (弹簧), 100X/1.25 (弹簧, 油); 聚光镜: N. A. 1.25 阿贝聚光镜; 观察筒: 铰链式三目镜筒 360° 定位倾角 45° 瞳距和屈光度可调; 工作台: 140×155 mm 移动范围: 横向 70 mm 纵向 50 mm 游标格值: 0.1 mm; 调焦机构: 同轴粗微调 调焦限位装置 调节范围: 30 mm 微调格值: 0.002 mm; 照明系统: 带可变光栏的透射照明系统 亮度连续可调 卤素灯: 20W/6V;

142	壁挂投射 组合教学 终端	8	外观设计结构：采用$\geq 1.0\text{mm}$和2.0冷轧钢板结合结构更稳定，参考尺寸：$\leq$长880mm宽420mm厚80mm，静电喷涂。 1、1.1 一体化精工设计，13.3 液晶3MM厚度钢化玻璃，IC 刷卡和锁并用保护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要求； 1.2 安装采用挂件自定位卡扣式设计，内镶贴墙安装无外漏防盗设计，上锁后外部无法拆卸设备； 2、2.1 前方表面无螺丝设计，从前方锁打开后可对所有设备和连接插件进行更换和检修，并可对任一设备进行升级，设备上锁后，接口、螺丝、按钮和接线口不外露。 2.2 大机箱和小机箱 OPS 结构组合、电源分离；模组化设计（电源盒、液晶触摸组件、中控电脑主机、高拍仪）可以快速更换；。 2.3 自带无线键鼠可以放入机箱内，专用话筒存放位。 2.4 13.3 英寸电容触控屏。显示比例$16:9$，标准分辨率$\geq 1920*1080\text{P}$，电容触控 TP 根据显示分辨率自适应调节触控定位，支持≥ 10点触控。 3、顶部全封闭式设计，实物展台和设备开启门采用下翻式机械液压杆设计，自动缓慢到90°水平位停止； 4、计算机单元和中控兼容要求： 4.1、大小主机箱 OPS 组合式，提高售后和更换升级的方便性与通用性 4.2、13.3 英寸电容控制大屏，实现所有中控功能的控制交互（静音，蓝牙开关，话筒开关，电动幕升、降，一键上下课打开关闭设备等基本功能）； 4.3、电脑配置：（Intel i5 四核、内存$\geq 4\text{G}$、硬盘$\geq 128\text{G}$）主板高清输出音视频分离到功放和 HDMI 双输出、带开关机键，音频监听。 5、功能组件： 5.1、控制面板≤ 12触控按键均带指示灯；功能应具备：1、一键开关机；2、信号切换（本机信号、安卓 HDMI，前置 HDMI、后置 HDMI）；3、显示设备开关控制；4、音量控制（加、减和静音）；5、无线话筒；6、蓝牙音频；7、电脑开关（rest）；8、投影幕布升降控制等。 5.2、前置接口和控制面板，每一个按键都应有声音提示和灯光，指示灯功能应具备：1、电脑灯；2、电源灯；3、广播灯。 5.3、机身上部双侧左右出线口设计；≥ 1路显示设备供电三孔电源、1路投影幕控制供电三孔电源、1路强电三针供电接口，1路音响供电；≥ 2路串口 RS232 接口（DP9 针和凤凰头可分别发码控制两个不用的设备），≥ 1路 HDMI 输出，≥ 1路 HDMI 输入、≥ 4路 USB 接口（其中两路为充电专用），≥ 1路 RJ45 网络接口、≥ 1个 AUDIO 输出，≥ 1个广播 AUDIO 输入，≥ 1路 MICRO USB 升级接口，≥ 1路$2*30\text{W}$功放输出接口，≥ 2路 VGA 输出。 5.4、≥ 1路前置 HDMI 输入、≥ 1路 USB-B 接口输入、≥ 3个 USB-A 接口。 5.5、向下接口：≥ 3路 USB（其中 1 路 USB-A≥ 1.5安专用充电接口不间断充电）。 5.6、应支持投影机 HDMI 线拔掉自动警告蜂鸣功能；电脑自动检测断电保护功能（电脑在开机或不能正常关闭时，中控不会自动切断电脑电源以保护设备安全性） 5.7、具备一键录播功能，可以录制全屏图像和所有教学讲解自动生成音视频； 5.9、具备远程网络控制和网络功能； 5.10、可在大屏触控操作开关机和一切功能按钮；
-----	--------------------	---	---

			5.11、支持校园 IC 卡的接入，刷卡开关机； 5.12、RS232 控制接口：可以通过中控自带软件设置 2 和 3 脚的跳线功能，完成多种设备的控制； 6、展台单元： 6.1、大小尺寸：支持 A4 纸张的阅览 6.2、清晰度：800 万像素 6.3、 麦克风：内置 MIC 6.4、 工作电压：USB 5V，最大电流：150mA，开 LED 补光灯 350 Ma；补光灯照度：180-260Lux 6.5、 LED 光源：LED 采用单颗透镜补光； 6.6、补光灯控制方式：电容触摸式无级调光 6.7、USB 传输规格：High-speed USB 2.0 interface；免驱支持系统：Windows 10，Windows8/8.1 Windows 7 6.8 软件应支持拍照、同屏对比、放大、缩小、冻结等功能； 6.9 软件应可以录制小视频和语音同步制作； #提供投标人盖章所投产品 A、教学控制软件著作权证书、B、软件产品证书、C、教学控制软件著作权证书-软件测试报告(软件和设备为同一品牌)； #提供投标人盖章所投产品底层控制软件、展台软件的软件著作权证书(软件和设备为同一品牌)；
143	冰箱	2	总容积(L)：≥338 冷冻温度：-18~0℃； 冷藏温度：0~10℃ 运转音:40 分贝以下
144	大型恒温振荡器	1	外形参考尺寸 mm：1050×1370×875 温度范围： 4~65℃； 温度波动度 ±0.2℃； 温度均匀度±0.6℃ 振荡频率：40~300 hz 振幅：26mm； 控温范围：RT+5~65℃； 温度分辨率：0.1℃ 定时范围：0~5999min 托盘尺寸（mm）：750×460（双层） 电源：AC220V 50HZ， 功率：2250W 自我诊断功能，多段可编程控制，安全功能

145	电热鼓风干燥箱	1	(1) 电源电压:AC220V 50HZ; (2) 控温范围:RT+10~300℃; (3) 恒温波动度:±1.0℃, (4) 温度分辨率:0.1℃; (5) 温度均匀度: ±3% (测试点为 100℃) ; (6) 工作环境温度:+5~40℃; (7) 输入功率:2050W; (8) 容积:136 L; (9) 内胆参考尺寸 (mm) :550*450*550; (10) 外型参考尺寸 (mm) :840*670*730; (11) 载物托架: ≥2 块; (12) 定时范围: 1-9999 min; (13) 内胆材质: 不锈钢;
146	电子天平	2	产品量程: 300g 精度: 0.01g 使用电池: 内置蓄电池 额定电压: 220V 背光模式: 自动背光 产品性能: 24 位 A/D 转换器; 电阻应变式称重传感器; 60 万内码精度; 多种单位选择; 随意砝码矫正; 简易计数功能; 过载保护功能; 反应速度 可调功能; 无背光、自动背光可调功能; 可选配 RS232 打印接口
147	电子天平	1	称量范围: 0-60g 可读性精度: 0.1mg 秤盘参考尺寸: φ90mm 工作空间参考高度: 240mm 校准方式: 内部校准
148	恒温培养摇床	1	使用温度范围: 4~65℃; 温度分辨率: 0.1℃ 温度波动度: ±0.5℃ 温度分布精度: ±1℃ 回旋震荡幅度: φ50mm 回旋频率范围 (r/min) : 30~200 回旋频率精度: ±1rpm 温度控制方式/回旋控制方式: 液晶 PID 智能控制 温度/速度表示方式: 液晶显示 定时器: 0~9999 分钟 (带定时等待功能) 温度传感器: Pt100 托盘层数: 2 层弹簧架托盘 托盘参考间距: 340mm
149	便携式叶绿素检测仪	1	检测范围: 叶绿素 0.0-100 SPAD, 氮素含量 0.0-99.9mg/g, 叶面湿度 0.0-99.9RH%, 叶面温度 10-99.9℃; 测量精度: 叶绿素±1.0 SPAD 单位以内, 氮含量±5%, 叶面湿度±0.5, 叶面温度±0.5℃; 测量面积: ≥2mm*2mm; 测量时间间隔: <3 秒; 数据存储容量: ≥16G; 电池容量: 2000mah 便携式, 无损伤植物活体检测, 不影响植物生长;

150	智能型快速液相制备色谱仪	1. 泵系统 1.1. 流速 1-100ml/min, 精度 2%以内。 1.2. 免维护计量泵, 实时监测压力, 最大压力 100psi。 1.3. 二元溶剂系统, 可在线修改梯度和流速。 1.4. 软件带有清洗按键功能, 可完成管路的清洗与预充。 2. 检测器系统 2.1. 固定波长紫外 (固定 254nm 波长) 检测器。 2.2. 吸收值: 0-5AU。 2.3. 光源类型: 氘灯光源。 2.4. 光谱宽带: 10nm, 波长精度: $\pm 5\text{nm}$。 2.5. 检测器液路材质: 紫外光学石英 (石英柱)、不锈钢、FEP、PEEK。 3. 收集系统 3.1. 二维自动馏分收集器, 可自己设置收集试管架或收集瓶坐标, 系统可自动识别试管架规格及位置, 试管架带有 LCD 显示屏, 定位追踪收集馏分所对应的试管。 3.2. 收集试管类型: 13mm*150mm (14*6*2)、15mm*150mm (12*5*2)、18mm*180mm (12*5*2)、25mm*200 (8*3*2) 或单独编辑收集位置。可分为全收集、阈值收集、全波段收集及废液等多种收集方式, 其中阈值收集包含斜率收集。 3.3. 可设置每个试管的收集体积, 收集满后自动切换至下一个试管收集。 4. 柱架 4.1. 手动柱架。 4.2. 辅助支架, 临时放置装填的上样柱, 等待进样。 5. 控制软件 5.1. 采用手持平板控制系统及操作软件, 并支持手机端操控。 5.2. 内置 TLC 拍照识别功能, 可自动读取 RF 值信息。 5.3. 根据 TLC 板或者信息系统可自动推荐分离方法, 根据上样量可自动推荐分离柱及匹配分离流速。 5.4. 可在线修改方法、拖动梯度、修改流速、波长、收集方式等功能。 5.5. 可自行设置试管架规格、试管个数及试管坐标, 也可设置收集瓶个数、坐标。 5.6. 无外置软件, 可在主机软件上面连接外置蒸发光检测器, 并可控制馏分收集。 5.7. 软件界面即可进行梯度设置增加、删减、修改。 5.8. 方法运行结束后文件自动保存可随时调出历史文件查看, 并可进行引用。 5.9. 可在线运行时查看离线文件, 以及离线图谱收集信息、收集时间等信息; 5.10. 内置气泵吹扫模块, 分离结束后可对分离柱进行吹扫, 去除分离柱及系统内残余溶剂。 5.11. 内置方法库与预设方法库相结合。 5.12. 分离方法数据库: 可以下载、优化和分享分离纯化方法, 促进分离纯化方法的提升。 5.13. 网络化: 可以接入互联网, 可以与同一机构内部的其他组网进行数据共享, 同一机构内部组网的终端可以自动同步数据, 包括用户数据和分离方法数据 5.14. 断电恢复技术, 无需额外不间断电源。 5.15. 实验方法一键引用技术, 无需其他导入步骤。
-----	--------------	---

		5. 16. 实验界面可实时查看全波段数据。 5. 17. 历史记录可随时查看全波段数据，进行样品纯度简单判断及确认样品最佳吸收波长。 5. 18. 精细收集模式，避免样品损失。 5. 19. 多重安全防护功能，可识别溶剂瓶内的溶剂量，实时监控溶剂量和废液瓶中的溶剂体积。可及时给出报警提示；漏液以及压力报警装置。 5. 20. 10.2 英寸平板无线控制≥32G 内存。 5. 21. 系统内置≥120G 固态硬盘。 5. 22. 多重权限审批防止数据泄露，128/256 位 AES 数据加密储存和传输确保数据。
--	--	--

二、交付时间：

交付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20 日内分批次完成供货。

三、交付地点：

交付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北京农学院。

四、质保期内、外服务：

产品原厂原包装，并且严格按照运输、存储条件送达；产品需要在有效期内，进货渠道正规、有票可依。对于急需的货物（由采购人随时提出），中标公司需保证在 3 天以内送货到指定位置。

五、验收标准：

按照北京农学院验收流程执行，验收完毕以验收报告为准。

第五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同书

_____ (甲方) _____ (项目名称) 中所需 _____ (货物名称) 经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 _____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 _____ 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经采购人确认 _____ (乙方) 为中标人。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一) 本合同书
- (二) 中标通知书
- (三) 合同补充协议
- (四)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五)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 _____

数 量: _____

三、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_____

四、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详见合同特殊条款

五、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六、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并由乙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开户行号：_____

合同一般条款

一、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一）“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设立、变更、终止双方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二）“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三）“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四）“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五）“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六）“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七）“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八）“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二、技术规范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 著作权、 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 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 费用和经济赔偿。

四、包装要求

(一)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 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 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 确保货物安全无损, 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二)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五、装运标志

(一)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 _____

合同号: _____

装运标志: _____

收货人代号: _____

目的地: _____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_____

毛重/净重: _____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_____

(二)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 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 标明“重心”和“吊装点”, 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 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六、交货方式

(一)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1. 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2. 工厂交货：由乙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甲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3. 甲方自提货物：由甲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二)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_____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 6 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甲方。

(三)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七、装运通知

(一)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乙方通知甲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

(二) 如因乙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八、付款条件

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80%的货款；货物到货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货款。付清尾款后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自动转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九、技术资料

（一）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____天之内，乙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甲方。

（二）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三）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____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甲方。

十、质量保证

（一）乙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二）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三）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四)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 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五)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12个月。

十一、检验和验收

(一) 在交货前, 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 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 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二) 货物运抵现场后, 甲方应在____日内组织验收, 并制作验收备忘录, 签署验收意见。

(三) 甲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 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四)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 中标人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十二、索赔

(一)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 或在第十条第(五)款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 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 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二) 在根据合同第十条和第十一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 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 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 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

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十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三)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____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__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十三、延迟交货

(一)乙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甲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二)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三)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十四、违约赔偿

除合同第十五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

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五、不可抗力

（一）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二）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___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三）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___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十六、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十七、合同争议的解决

（一）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1. 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三）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十八、违约解除合同

(一)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 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 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 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 按合同第十四条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①“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②“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 以谎报事实的方法, 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二)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 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 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 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 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 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十九、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 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但甲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二十、转让和分包

(一)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二)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二十一、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二十二、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二十三、计量单位

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二十四、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二十五、履约保证金

(一)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7 天内,按约定的方式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

(二)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三)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其他甲方可接受的格式。

2. 支票、汇票、电汇、本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含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四）履约保证金在法定的货物质量保证期期满前应完全有效。

（五）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三十(30 日历)天内，甲方将把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二十六、合同生效和其它

（一）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合同将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开始生效。

（二）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____和____各执____份。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一、定义

(一) 甲方：本合同甲方系指：_____。

(二) 乙方：本合同乙方系指：_____。

(三)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_____。

六、交货方式

(一)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现场交货。

八、付款条件：

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
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80% 的货款；货物到货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货款。付清尾款后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自动转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九、技术资料：_____。

十、质量保证：

(一)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二)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 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三)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 (如第六章部分有其他要求的从其规定) 内保修, 终身免费维修。

十一、检验和验收

十二、索赔:

索赔通知期限: 15 天。

十五、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 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

附件一: 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	技术参数	单价 (元)	数量	总价 (元)	备注
.....							
总计金额							

附件二: 售后服务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提交文件须知

1. 供应商应当严格按照以下《附件目录》的顺序填写和提交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由于响应文件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者查找不到有效文件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明确填写。

3. 响应文件应当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得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以填的项应当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4. 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应当真实有效、信息准确，否则将有可能被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 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应当按磋商文件的有关规定签字、盖章，否则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6. 磋商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审查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能力。

7. 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存，概不退还。

8. 全部文件应当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二、附件目录

附件1——响应函（格式）

附件2——磋商一览表

附件3——分项报价表

附件4——货物一览表

附件5——采购需求偏离表

附件6——商务条款偏离表

附件7——资格证明文件，包括：

7-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7-2 税务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7-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如果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则(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可以不提供)

7-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7-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7-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8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及附件

7-9 磋商保证金

7-10 供应商未感染冠状病毒承诺书及附件

附件8——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如适用,中标后开具)

附件9——类似项目业绩

附件10——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附件11——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12——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附件13——退磋商保证金格式

附件14——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附件15——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附件1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附件17——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材料(如适用)

附件18——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物业服务的证明材料(如适用)

备注: 附件8、附件14-18,如不适用,响应文件中可不提供。

附件 1 响应函（格式）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_____ (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姓名)_____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有关的采购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报价响应，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____份。我公司以_____形式出具的磋商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____元。

据此，我方在此郑重承诺：

1.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有关的数据和资料。为此，我们授权任何相关的个人和公司向贵方提供要求的和必要的真实情况和资料以证实我们所填报的各项内容。如果在该项目采购过程中或者在获得成交后，采购人或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管机构发现并查实我方在该项目中所报的资料存在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或者伪造数据、资料或证书等情况，我方将无条件地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资格和成交资格；如果我方已经收到成交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我方收到的该项目的成交通知书为无效文件，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我方承担；本段承诺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且具有相对独立性，不管是否还有其他相反的说明，本段承诺均为我方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内容，对我方在与该项目有关的任何行为中始终具有优先的法律约束力。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第_____号（项目编号）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及有关附件中所有的须知、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若我方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我方自行承担。

3.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所有条件。我方保证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料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保证在参加本项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骗取成交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我方不是为此采购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与招标采购单位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4.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及服务等，我方的报价总价为：人民币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报价总价）。

5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起 90 个日历日。

6.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我方保证遵守磋商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

8.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地址：_____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_____

供应商银行账号_____

供应商银行行号_____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2 磋商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品目号	货物名称	单价（元/套）	总价（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
总价（元）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附件3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位)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	小计	生产企业类型			备注
							中 型	小 型	微 型	
1										
2										
...										
总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附件 4 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内容说明	单价（元）	总价（元）	交货期交货 地点	其它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注：如需要，供应商可以对以上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另页描述。

附件 5 采购需求偏离表

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和服务条款与磋商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采购需求偏离表，否则认为供应商完全接受并执行磋商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条款号	磋商文件规格	响应文件规格	偏离	说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附件6 商务条款偏离表

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及合同条款与磋商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商务条款偏离表，否则认为供应商完全接受并执行磋商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注：本项目中商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中要求的资质条件、保证金、付款条件等。

附件7 资格证明文件

目 录

7-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7-2 税务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7-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如果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则(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可以不提供)

7-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7-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7-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8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及附件

7-9 磋商保证金

7-10 供应商未感染冠状病毒承诺书及附件

7-11 联合协议(以联合体形式进行响应的,须提交联合协议)

附件 7-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说明：

1. 供应商是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可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2. 事业单位法人，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3. 非法人企业，可提供经有权机关有效查验的其他资格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附件 7-2 税务登记证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说明：

1. 供应商必须提供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2. 如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则不需提供此项。

附件 7-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一) 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系（单位名称：_____）
的法定代表人，在参与的（项目名称：_____）中，代表本单位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
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_____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_____天。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_____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三)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7-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2020 或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0 或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说明：供应商提供本单位 2020 或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含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附注)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加盖本单位公章)

说明：

1. 银行资信证明是指本项目报名截止日前 3 个月内，银行为供应商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供应商可提交验资证明），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2. 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或验资证明中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须提交原件；如无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可以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3.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但资信证明中仅说明供应商的开户情况、存款情况的，该资信证明无效。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附件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 供应商须提供递交响应文件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
2. 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7-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

1. 供应商须提供递交响应文件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
2.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7-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须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附件 7-8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
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及附件

我单位承诺：我单位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
理关系。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1）供应商相关单位一览表

与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注 1：如供应商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单位，请填写“无”。

注 2：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
要负责人。

注 3：控股关系是指单位或个人股东的控股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2）供应商相关人员一览表

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下列人员存在利害关系	
1	(姓名、身份证号)
...	
...	

注 1：如供应商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人员，请填写“无”。

注 2：利害关系指存在下列之一情况的：

- ①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②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③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④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3）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备注：供应商须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或北京市企业信用信息网站（<http://qyxy.baic.gov.cn/>）登记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结果，
要求打印网页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7-9 磋商保证金

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磋商保证金收据或者有效的汇款凭证/缴纳磋商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截图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7-10 投标人未感染冠状病毒承诺书及附件

我单位承诺：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市委、市政府相关工作部署，遵守《关于进一步明确责任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预防控制工作的通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相关要求。

我单位于2021年____月____日参加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的投标、开标活动。

我单位承诺在开标过程中做到以下几点：

1. 我单位所派开标人员均为身体健康人员（疫情相关工作通知有新规定要求的，符合新的规定要求即可）。后附：北京健康宝查询记录。

2. 我单位保证做好开标前期的各项准备工作，提前20分钟到达开标区域，避免因工作疏忽导致的时间拖延，造成人员密集接触。

3. 参与开标人员配合贵公司的工作人员进行体温监测和人员信息登记。对于有发烧、发热、咳嗽等症状以及不符合防控管理要求的人员，不进入开标现场。

4. 参加开标的工作人员自觉做好个人防护，佩戴口罩听从贵公司工作人员的引导。

5. 开标结束后，我单位人员迅速离场，不在公共区域内停留。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北京健康宝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公章）

附件8 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如适用，中标后开具）

号合同履约保函

致：（买方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你方（受益人）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向你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担保金额），即相当于合同年度检测价格的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在保函有效期内，如果申请人未能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按上述合同规定履行该义务，我行保证在收到你方要求支付的书面通知和所附的下述违约证明文件后，依本保函规定向你方支付总额不超过担保金额的款项：

- （1）表明你方同申请人对赔偿金额达成一致意见的来往函件或其他文件；或
- （2）合同规定的仲裁机构或司法机构出具的裁定或判决申请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法律文件。

2. 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将随申请人或我行已向你方支付的金额自动做相应递减；

3. 本保函在开立之日起生效，有效期截至日为____年____月____日。到期后无论你方是否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行，本保函均自动失效。

4.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5.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
6. 本保函未经本行同意不得转让。
7. 要求支付的通知书及所附证明文件须亲自递交或以挂号邮件形式寄至我行。
8. 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姓名和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公 章：_____

附件9 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合同签订日期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内容简述	委托方联系人、联系方式	完成情况
1						
2						
3						
4						
5						
6						
7						
8						
9						
10						
...	...	...	...		...	...

- 注：1. 供应商必须提供能够证明上述案例真实性的合同复印件，合同复印件中至少包括合同的甲乙双方名称，项目名称、合同金额、详细标的内容和双方签章及生效时间；
2. 所有复印件应清晰，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 未按以上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评分阶段业绩不予加分。

附件 10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由供应商编写，格式自定。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1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 12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中若获成交（项目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中的一种，向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支付成交服务费。如我单位未按上述承诺支付成交服务费，贵公司有权没收我单位的磋商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帐号：346756034237

成交服务费缴费标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标准执行。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3 退磋商保证金格式

1. 以电汇方式办理退保证金退还手续时须填写如下相关信息

我公司参与的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所提交的磋商
保证金，请退至我公司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行号：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账号：_____。

以上信息真实有效，如我公司银行账户信息在此期间内发生变更，我公司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由于填写错误、不清晰、我公司账户变更而未及时告知招标公司等引起的退款延误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2. 以支票方式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时，请与磋商文件第一章中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联系。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4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微企业提供)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1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1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1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10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1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10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00000$	$100 \leq Z < 10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 15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如为监狱、戒毒企业，须提供声明函）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 不符合上述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2) 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向监狱、戒毒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附件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上述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财政部文件

财库〔2017〕141 号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

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员工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8月22日

附件 17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材料

依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的规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在评审时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一、如采购的产品属于强制采购的，供应商必须为投标产品出具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如采购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的，供应商可以为投标产品出具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在评审时作加分因素。

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供应商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关栏目中查询。

附件 18 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物业服务的证明材料

依据《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及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的通知（财库〔2019〕41 号）的规定，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和物业服务。

一、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是指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二、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符合上述条件的，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在评审时作加分因素。

第七章 评审标准

一、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根据财库[2014]214 号文依法组建。

二、磋商小组的职责

- (一)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 (二) 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三)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三、评审程序及评审标准及方法

- (一) 评审准备：磋商小组熟悉磋商文件。

(二)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就初审合格的供应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三)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四)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每位磋商小组成员在审阅响应资料的基础上，对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打分。最后汇总所有磋商小组的分数，求出每个实质响应供应商的平均分并排序。排名第一的供应商推荐为预成交供应商。

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五、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六、评审标准（满分 10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说明	分值
1	磋商报价 (30 分)	（1）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响应人的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响应人最终磋商报价}) \times 30$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监狱、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注：价格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0-30
2	技术性能 (42 分)	（1）共 150 个设备，每个设备一般条款完全满足要求得 0.1 分，分值合计 15 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扣除该设备分值，直至该项 0 分；	0-42

		(2) “#”号条款共 10 条，每条 2.5 分，分值合计 25 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扣除相应分值，直至该项 0 分； (3) 实质优于招标文件的，每有一条得 0.1 分，最高得 2 分； (4) 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 (注：投标人在响应技术规格时，重要条款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注：非复印件、扫描件）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	
3	类似业绩 (9 分)	考虑投标人或投标产品近 3 年的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每提供 1 个得 3 分，最高得 9 分。	0-9
4	综合商务 (17 分)	考虑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商务部分的响应程度： (1) 供货方案（3 分）： ①供货方案内容完整、进度计划安排合理、针对性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供货进度要求，得 3 分； ②供货方案内容比较完整、进度计划未按实际需求进行详细分析、对满足招标文件供货进度要求存在风险，得 2 分； ③供货方案内容完整度一般、进度计划安排合理性较差、基本满足招标文件供货要求，得 1 分 ④未提供供货方案，得 0 分。 (2) 质量保证方案（3 分）： ①方案内容完整、考虑周详、措施详细、清晰度高，得 3 分；	0-17

	②方案内容较完整、措施有欠缺、清晰度一般，得 2 分； ③方案内容完整度、措施详细度、清晰度均较差，得 1 分。 ④未提供质量保证方案，得 0 分。 （3）技术培训方案（3 分）： ①技术培训方案完整，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得 3 分； ②技术培训方案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针对性差，得 2 分； ③技术培训方案有错漏，无针对性，得 1 分； ④未提供技术培训方案，得 0 分； （4）售后服务措施方案（4 分）： ①售后服务措施方案内容提供科学合理，详细完善，且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4 分； ②售后服务措施方案内容比较完整，基本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2 分； ③售后服务措施方案未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1 分； ④未提供售后服务措施方案得 0 分。 （5）厂家盖章证明文件（4 分） ①提供超纯水仪厂家盖章所投产品彩页原件，得 1 分； ②提供超纯水仪厂家盖章所投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得 1 分； ③提供智能型快速液相制备色谱仪厂家盖章所投产品彩页原件，得 1 分； ④提供智能型快速液相制备色谱仪厂家盖章所投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得 1 分；	
--	---	--

5	政策法规 (2分)	(1) 投标产品中有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 1 分，否则不加分。 (2) 投标产品中有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 1 分，否则不加分。	0-2
---	--------------	---	-----